



# 112學年度第2學期 赴境外交換及雙聯學制計畫 暨獎學金說明會

國際事務處

2023年09月

# 計畫流程(出國前)

- 1 於國際事務處網站查詢姊妹校資訊
- 2 參加【赴境外交換暨雙聯學制計畫說明會】  
(國際事務處每學期期初(2、9月)舉辦)
- 3 填寫【交換甄選申請表/獎學金申請表】  
及至出納組繳交**保證金**新臺幣5,000元
- 4 上傳申請資料至【實踐大學國際交流資訊平台】  
(平台連結公告於國際事務處網站)
- 5 校內初選結果公布於國際事務處網站

- 6 初選通過學生參加【初選說明會】  
及填寫姊妹校所需申請資料
- 7 姊妹校決選公告  
(依姊妹校行政作業時間為主)
- 8 錄取學生參加  
【赴境外姊妹校交換暨雙聯學制授旗典禮】  
【赴境外姊妹校交換暨雙聯學制行前說明會】
- 9 與系所國際交流輔導教師討論  
欲選修之姊妹校課程
- 10 填寫【境外研習課程申請表】  
並由相關單位審核

# 計畫種類

## 單學期交換計畫

1. 僅修讀學分

## 單學期訪問計畫

1. 僅修讀學分
2. 需繳交姊妹校學雜費

## 雙聯學制計畫

1. 可取得姊妹校學位  
(需完成姊妹校畢業規定)
2. 需繳交姊妹校學雜費  
(部分姊妹校免繳)
3. 研修年限: 1-2年為限

# 雙聯學制計畫類別

計畫類別	修業年限	學位別
3+1 雙學士計畫	本校3年+姊妹校1年	姊妹校學士學位
3+1.5 雙學士計畫	本校3年+姊妹校1年(+實習半年)	
2+2 雙學士計畫	本校2年+姊妹校2年	
1+1 雙碩士計畫	本校1年+姊妹校1年	姊妹校碩士學位
1+1.5 雙碩士計畫	本校1年+姊妹校1年+實習半年	
3+2 學士碩士計畫	本校3年+姊妹校2年	姊妹校碩士學位
3+1+1學士碩士計畫	本校3年+姊妹校1年+姊妹校1年	姊妹校學士/碩士學位

## 注意事項

1. 此次僅受理上學期112-2(2024.2 – 2024.6)春季入學申請
2. 無論參加何種計畫，皆需繳交本校學雜費/學分費  
(收費標準依實踐大學辦理本校學生赴境外大專校院進修作業要點辦理)
3. 參加【雙聯學制計畫】者，需先完成姊妹校相關畢業規定，並返校繼續完成本校學位，方能取得兩校學位證書
4. 海外研修期間，不得辦理休/退學
5. 交換計畫以一學期為限，不得要求延長研修期限，但可重新提出申請。

## 注意事項

5. 確實完成交換/雙聯學制計畫，返台後於國際處規定期限內繳交應繳資料，保證金NT\$5,000予以退還。
6. 未通過校內初選或姊妹校決選者，保證金NT\$5,000予以退還；下學期可再次申請。
7. 已通過校內初選或姊妹校決選者，非因不可抗力之因素自行放棄者，保證金NT\$5,000不予退還，亦不可再提出申請。

## 申請資格

### 單學期交換/Study Abroad：

於實踐大學修業滿一學期以上之在籍學生(不限學制)。

### 雙聯學制計畫：

於實踐大學修業滿五學期以上之在籍學士班學生(不限計畫類別)；

於實踐大學修業滿三學期以上之在籍學士班學生(限2+2雙學士計畫)；

於實踐大學修業滿一學期以上之在籍碩士班學生(限1+1雙碩士計畫)。

※ 歷年學業平均成績及操行平均成績**75 分以上**

# 申請方式



## 校內初選：

1. 完成【交換甄選考核表/申請表】
  2. 備齊備審資料
  3. 掃描申請文件上傳至線上申請系統
  4. 於出納組繳交保證金NT\$5,000
  5. 繳交紙本申請文件  
【台北校區】繳至國際事務處  
【高雄校區】繳至秘書室
  6. 靜待初選結果公告  
(約10月底於國際處網站)
- 



## 姊妹校決選：

1. 通過初選者參加【初選說明會】
2. 完成姊妹校所需申請文件
3. 靜待姊妹校決選結果公告  
(各姊妹校公布日期不同)

## 校內初選申請期限

線上申請系統:

即日起至2023年10月13日(星期五) 17:00

紙本收件截止:

即日起至2023年10月13日(星期五) 17:00

線上與紙本申請件  
缺一不可!!



## 出國交換

[首頁](#) / [出國交換](#) / [交換暨雙聯計畫表單下載](#)

[交換暨雙聯計畫申請資格](#)

[交換暨雙聯計畫流程](#)

[交換學校列表](#)

[交換暨雙聯計畫表單下載](#)

[雙聯學校列表](#)

[UMAP交換計畫](#)

[交換心得及歷年名單](#)



[交換學校列表](#)



[雙聯學校列表](#)



[UMAP計畫](#)



[線上申請系統](#)



[申請流程-申請資格與計畫簡介](#)



[申請流程-校內初選申請](#)



[申請流程-初選通過/放棄交換/交換期間](#)



[申請流程-研修完成與學分轉換](#)



## 表單-【初選申請】實踐大學赴境外交換甄選計畫(含雙聯學制申請表)

---

【PDF】實踐大學赴境外交換學生計畫含雙聯學制申請表	2022-03-04
【ODT】實踐大學赴境外交換學生計畫含雙聯學制申請表	2022-03-04
【DOC】實踐大學赴境外交換學生計畫含雙聯學制申請表	2022-03-04

## 表單-【初選申請】實踐大學學生赴境外交換資料考核表

---

【PDF】實踐大學學生赴境外交換資料考核表	2022-03-04
【ODT】實踐大學學生赴境外交換資料考核表	2022-03-04
【DOC】實踐大學學生赴境外交換資料考核表	2022-03-04
【PDF】實踐大學學生赴境外交換資料考核表-撰寫範例	2022-03-04
【PDF】實踐大學學生赴境外交換資料考核表-語言成績轉換表	2022-03-04

# 申請表填寫說明

※ 歷年成績總平均：  
 $\Sigma(\text{單科成績} \times \text{該科學分數}) / \text{歷年修習學分數}$   
 (請參照成績單下方之總成績平均)

※ 操行成績總平均：  
 $N \text{ 學期操行成績加總} / n$  (需自行計算)

※ 語言成績效期為兩年內有效

**實踐大學境外姊妹校交換暨雙聯學制計畫【申請表】**

學院	系/所	班級	學號
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自行黏貼 二吋正面 半身脫帽證件照
英文姓名	國籍		
(同護照拼音)			
聯絡資訊	電話: Email: 地址:		
在校成績 歷年總平均		操行成績 歷年總平均	
語言成績	<input type="checkbox"/> TOEIC _____ (測驗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input type="checkbox"/> TOEFL _____ (測驗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input type="checkbox"/> IELTS _____ (測驗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測驗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欲申請姊妹校 志願序	順序	姊妹校(中文)	計畫項目
	1		<input type="checkbox"/> 單學期交換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 雙聯學制
	2		<input type="checkbox"/> 單學期交換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 雙聯學制
	3		<input type="checkbox"/> 單學期交換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 雙聯學制
	4		<input type="checkbox"/> 單學期交換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 雙聯學制
5		<input type="checkbox"/> 單學期交換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 雙聯學制	
<b>會辦單位</b>			
申請者是否為本校在籍生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申請者已完成 _____ 學分，正在修習 _____ 學分，尚未修習 _____ 學分 申請者畢業門檻是否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尚缺 _____			教務處承辦人員簽章
導師簽章		系/所主任簽章	院長簽章

# 申請表填寫說明



## 實踐大學赴境外交換學生計畫(含雙聯學制) 報名甄選申請表

### 備審資料確認表

- 資料考核表
- 報名甄選申請表
- 在校歷年成績單中/英文版正本乙份(含班級名次)
- 中/英文簡歷乙份\*
- 中/英文申請動機信乙份\*
- 語言能力測驗證明(影本)
- 推薦信二封\*
- 作品集數位檔(申請設計領域相關科系者)
- 其他校內/外特殊表現證明(如:課外活動、成績優良或其他語言證明等。)

※ 欲於大二或延修期間交換者,須備系主任及院長推薦信。

※ 欲赴國際交換學生,簡歷及讀書計畫請繳交英文版。

※ 欲赴大陸交換學生,簡歷及讀書計畫請繳交中文版。

### 欲申請獎學金者,請勾選

- 本校： 1-8 獎學金申請表  
 赴大陸姊妹校優秀學生獎學金申請表
- 教育部： 學海飛颺獎學金申請表  
 學海惜珠獎學金申請表

申請者簽章：

日期：

# 申請表填寫說明



實踐大學赴境外交換學生計畫(含雙聯學制)  
報名甄選申請表

家長同意書	
茲同意本人子女_____，參加實踐大學赴境外交換學生計畫。	
家長簽章：_____ 日期：_____	
聯絡電話：_____	
家長身份證正面	家長身份證反面
會辦單位	
申請者是否為本校在校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尚未修習之必修學分數	學分數
本校畢業門檻是否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b>會辦單位簽章</b> 台北校區：教務處註冊課務一組 高雄校區：教務處註冊課務二組	<input type="checkbox"/> 確認上述資料無誤
<b>導師簽章</b>	
<b>系所主任簽章</b>	
<b>院長簽章</b>	

(注意：請導師確切評估是否推薦該學生參加交換計畫)

# 考核表填寫說明

範例

學院：  
姓名：

學系：  
學號：

班級：

台北校區  高雄校區  
 日間部  進修部

序號	評分項目	評分內容及標準	最高配分	基準配分	自評分數	備註 (以電腦繕打)
1	學業成績	需達歷年總平均 75 分 ●75 分以上-77 分，加 1 分。 ●78 分以上-80 分，加 2 分。 ●81 分以上-83 分，加 3 分。 ●84 分以上-86 分，加 4 分。 ●87 分以上-89 分，加 5 分。	25	20	25	大上一:85 分；大一下:90 分 大二上:92 分；大二下:88 分 大三上:90 分；大三下:90 分 總平均:89.1 分 <u>最多加 5 分</u>
2	操行成績	需達歷年總平均 75 分 ●76 分以上-80 分，加 3 分。 ●81 分以上-85 分，加 4 分。 ●86 分以上-90 分，加 5 分。	15	10	14	大上一:85 分；大一下:82 分 大二上:84 分；大二下:88 分 大三上:80 分；大三下:85 分 總平均:84 分 <u>最多加 4 分</u>
3	語言成績	符合申請姊妹校語言要求 加分項目可參考附件語言對照表 ●B1，加 1 分。 ●B2，加 2 分。 ●C1，加 3 分。 ●C2，加 4 分。	25	20	23	1. TOEIC:775 分=B2，加 2 分 2. JLPT:N3=B1，加 1 分 <u>最多加 3 分</u>
4	課外表現	●國際性競賽獲獎，加 5 分。 ●全國性競賽獲獎，加 4 分。 ●校內競賽獲獎，加 1 分。 ●活動服務證明乙次，0.5 分 ●擔任股長乙次，0.5 分	15	10	11	1.大上一擔任服務股長，加 0.5 分 2.大三上擔任班代，加 0.5 分 <u>最多加 1 分</u>
小計			80	60	加總分數: 73	
申請人簽名						

# 語言成績對照表

實踐大學學生赴境外交換資料考核表

語言能力 參考指標	TOEIC (滿分 990 分)	New TOEIC (滿分 990 分)	IELTS (滿分 9 分)	TOEFL (滿分 120 分)	JLPT (滿分 180 分)	J.Test (滿分 1000 分)
C2 Mastery	950 以上	-----	8.5 分(含) 以上	-----	N1 (100 分合格)	特 A 級 930-1000 分 A 級 900-929 分 準 A 級 850-899 分
C1 Effective Operational Proficiency	880 以上	945 分以上 聽力須達 490 閱讀須達 455	7 分(含)以 上	95 分以上 閱讀須達 24 聽力須達 22 口說須達 25 寫作須達 24		B 級 800-849 分 準 B 級 700-799 分 C 級 650-699 分
B2 Vantage	750 以上	785 分以上 聽力須達 400 閱讀須達 385	5.5 分(含)以 上	72 分以上 閱讀須達 18 聽力須達 17 口說須達 20 寫作須達 17	N2 (90 分合格)	準 C 級 600-649 分 D 級 500-599 分
B1 Threshold	550 以上	550 分以上 聽力須達 275 閱讀須達 275	4 分(含)以 上	42 分以上 閱讀須達 4 聽力須達 9 口說須達 16 寫作須達 13	N3 (95 分合格)	準 D 級 400-499 分
A2 Waystage	350 以上	225 分以上 聽力須達 110 閱讀須達 115	3 分(含)以 上	-----	N4 (90 分合格)	E 級 350-399 分

# 申請文件

1. 實踐大學學生赴境外交換**資料考核表**
2. 實踐大學赴境外交換暨雙聯學制**甄選計畫申請表**
3. 在校**歷年成績單**正本乙份 (**國際地區**需提供英文版本)
4. **語文能力證明**
5. **簡歷** (**國際地區**需提供英文版本)
6. **申請動機信** (**國際地區**需提供英文版本)
7. **推薦信**二封
8. 作品集數位檔 (限申請設計領域相關科系者)
9. 其他校內/外表現證明 (如: 課外活動、得獎事蹟或其他語言證明等)

# 申請文件 – 注意事項

## ☑ 在校歷年成績單

需工作日2-3天，請盡早申請

## ☑ 簡歷

一頁A4為限，請附正式證件照，勿附自拍照或生活照  
簡短說明學歷、工作經驗、語言能力、活動經驗或國際交流經驗等

## ☑ 申請動機信

詳細說明申請原因及出國前後課業規劃

## ☑ 作品集數位檔

申請設計相關科系學生務必繳交，以PDF檔上傳(容量太大請另繳交光碟或隨身碟)

## ☑ 語言能力證明

請依姊妹校規定繳交多益/托福/雅思/日檢等語言能力證明，有效期限為兩年

## 推薦信 – 注意事項

出國研習期間，身分別為：

- ☑ 二年級: 須由導師或系主任或院長其一推薦
- ☑ 三、四年級: 校內專任或兼任教授推薦即可
- ☑ 延修生: 須由導師或系主任或院長其二推薦



線上申請系統



簡章/簡報



網址連結可至  
國際事務處官網  
查詢



實踐大學111學年度第2學期  
赴境外姊妹校交換暨雙聯學制計畫

甄選學校一覽表

English

帳號密碼同  
校務資訊系統



### 甄選申請資訊

- 一、本系統係為實踐大學出國交換生甄選申請系統。
- 二、本校訊息均以電子郵件方式傳遞，故申請者註冊新帳號時，請以常用之電子郵件信箱註冊。
- 三、本申請系統係配合各學期申請時間開放申請作業流程。

### 登入

請輸入帳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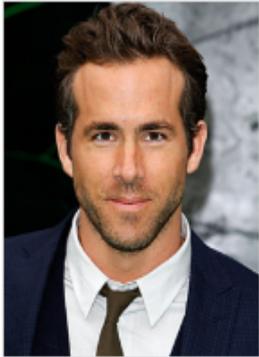
請輸入密碼

--- 請選擇校區 ---

驗證碼： 驗證碼



登入

* 中文姓名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button" value="上傳照片"/>
* 英文姓名	<input type="text"/> Middle <input type="text"/>	
* 生日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 性別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男 <input type="radio"/> 女	
* 身分證號	<input type="text" value="T12345678"/>	
* 在學資訊	學號： M0663003 學位： <input type="text" value="學士"/> <input type="text"/> 學院： <input type="text" value="管理學院"/> <input type="text"/> 系所： <input type="text" value="應用外語學系"/> <input type="text"/> 年級： <input type="text" value="3"/>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value="乙班"/> <input type="text"/>	

* Email	<input type="text" value="123@yahoo.om.tw"/>		
* 地址	<input type="text" value="104"/>	<input type="text" value="台北市中山區大直街70號"/>	
* 緊急連絡人姓名	<input type="text"/>	* 緊急連絡人關係	<input type="text" value="父子"/>
* 緊急連絡人電話	<input type="text" value="012345678"/>	* 緊急連絡人手機	<input type="text" value="012344567"/>
* 語言能力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英語 <input type="checkbox"/> 日語		
* 英文能力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托福 TOEFL <input type="text"/> ( 讀 <input type="text"/> 聽 <input type="text"/> 說 <input type="text"/> 寫 <input type="text"/> ) 測驗日期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checkbox"/> 雅思 IELTS <input type="text"/> ( 讀 <input type="text"/> 聽 <input type="text"/> 說 <input type="text"/> 寫 <input type="text"/> ) 測驗日期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checkbox"/> 多益 TOEIC <input type="text"/>		
申請獎學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15 獎學金 <input type="checkbox"/> 學海飛颺 <input type="checkbox"/> 學海惜珠		

< 上一步

儲存

下一步 >

## 開放選填交換計畫

請先依下列條件過濾開放選填志願，選擇想交換的志願後，按下加入志願。

交換國家 ▾

交換學校 ▾

成績限制 ▾

## UMAP 交換計畫

UMAP目前僅供高雄校區應日系學生申請。

+ 加入

## 墨爾本皇家理工大學-交換

墨爾本皇家理工大學

交換學生 一學期

- 限以下系所：商學與資訊學院、設計學院、餐飲管理學系、食品營養與保健生技學系、管理學院
- 托福TOEFL 總分 79 分以上或雅思IELTS 總分 6.0 分以上 (聽力 5.5 分以上且口說 5.0 分以上且閱讀 5.5 分以上且寫作 5.5 分以上)。
- 申請人務必準備個人作品集或相關甄選作品

4

## 已選擇志願

🗑 移除選擇志願

您最多可以選擇 5 個志願。

 志願1. 墨爾本皇家理工大學-交換

墨爾本皇家理工大學

交換學生 一學期

請選擇交換期間 一學期 ▾

↑ 上移

↓ 下移

✕ 刪除

 志願2. 上海交通大學-交換

上海交通大學

交換學生 一學期

請選擇交換期間 一學期 ▾

↑ 上移

↓ 下移

✕ 刪除

1 填寫申請表

2 選填志願

3 上傳申請文件

4 預覽並送出

- |  |   |
|--|---|
| 1. 實踐大學學生赴境外交換資料考核表* <a href="#">列印</a>            | <a href="#">開啟</a> <a href="#">修改</a> <a href="#">清除</a> (上傳時間2020/05/20 10:31) |
| 2. 實踐大學赴境外交換學生計畫(含雙聯學制)報名甄選申請表* <a href="#">列印</a> | <a href="#">開啟</a> <a href="#">修改</a> <a href="#">清除</a> (上傳時間2020/05/20 10:31) |
| 3. 實踐大學歷年成績單* <a href="#">詳細說明</a>                 | <a href="#">開啟</a> <a href="#">修改</a> <a href="#">清除</a> (上傳時間2020/05/20 10:31) |
| 4. 個人簡歷* <a href="#">詳細說明</a>                      | <a href="#">開啟</a> <a href="#">修改</a> <a href="#">清除</a> (上傳時間2020/05/20 10:31) |
| 5. 語言能力證明 <a href="#">詳細說明</a>                     |   |
| 6. 其他校內/外表現證明 <a href="#">詳細說明</a>                 |   |
| 7. 申請動機信* <a href="#">詳細說明</a>                     | <a href="#">開啟</a> <a href="#">修改</a> <a href="#">清除</a> (上傳時間2020/05/20 10:31) |
| 8. 作品集 <a href="#">詳細說明</a>                        | <a href="#">上傳檔案</a>  |
| 9. 教育部學海飛龍獎學金申請表 <a href="#">列印</a>                | <a href="#">上傳檔案</a>  |
| 10. 教育部學海借珠獎學金申請表 <a href="#">列印</a>               | <a href="#">上傳檔案</a>  |
| 11. 1-8參加境外姊妹校優秀學生交換計畫獎學金申請表 <a href="#">列印</a>    | <a href="#">上傳檔案</a>  |
| 12. 赴大陸姊妹校優秀學生交換計畫獎助學金申請表 <a href="#">列印</a>       | <a href="#">上傳檔案</a>  |

申請表務必  
給師長蓋章後  
再上傳

< 上一步

下一步 >



## 出國交換

交換暨雙聯計畫申請資格

交換暨雙聯計畫流程

換學校列表

交換暨雙聯計畫表單下載

雙聯學校列表

UMAP交換計畫

交換心得及歷年名單

首頁 / 出國交換 / 單學期交換學校列表(含訪問計畫)

### 單學期交換計畫學校列表(含訪問學校)

日間部學/碩士班皆需要繳交實踐大學全額學雜費用；進修部與延修生收費標準依本校會計室規定辦理

★為本校推薦重點學校，點選校名前往姊妹校網站，點選詳細資料了解學校申請計畫、申請門檻、學校行事曆

姊妹校名稱	國家/省市	計畫項目	名額	備註	申請資訊
威斯康辛大學河濱分校	美國	單學期交換	無名額限制	需繳交姊妹校學雜費	詳細資料
加州州立大學富爾頓分校	美國	單學期訪問	無名額限制	需繳交姊妹校學雜費	詳細資料
加州大學戴維斯分校	美國	單學期訪問	無名額限制	需繳交姊妹校學雜費	詳細資料
天普大學	美國	單學期交換	2名/學期		詳細資料
利姆詩尚管理學院	美國	單學期交換	2名/學期		詳細資料

OIA網站



Q&A





獎學金介紹



重要!!!

## 獎學金種類

### ☑ 校內獎學金

- 1-8參加境外姊妹校優秀學生交換計畫獎助學金
- 赴大陸姊妹校優秀學生交換計畫獎助學金

### ☑ 教育部獎學金

- 學海飛颺獎學金
- 學海惜珠獎學金

# 申請流程

1. 填寫完成【各獎學金申請表】並依規定附上佐證資料
2. 掃描申請文件電子檔上傳至本校線上交換申請系統
3. 申請文件紙本: 台北校區同學繳至國際事務處; 高雄校區繳至秘書室
4. 靜待姊妹校通知決選結果
5. 待決選名單公告且完成繳交出國切結書後，國際事務處**始予審理**獎學金申請件
6. 獲獎名單公告於國際事務處官網 (公告時間以審理進度為準)

## 獎學金資訊

✓ 1-8參加境外姊妹校優秀學生交換計畫獎助學金

名額：

台北校區15名，高雄校區5名

(實際發放名額依核定金額而定)

金額：

歐美紐澳每名新臺幣3萬元

大陸港澳每名新臺幣1萬元

其他地區每名新臺幣2萬元

\*備註：

獎學金112學年  
- 台北校區60萬  
- 高雄校區40萬

## 申請資格

### ✓ 1-8參加境外姊妹校優秀學生交換計畫獎助學金

1. 申請人須為參與本校境外姊妹校（為期一學期或一學年）交換學生計畫之學生，並分別於繳交申請境外姊妹校交換學生資料時，亦同時繳交獎學金之申請。
2. 經姊妹校告知確定錄取、繳交出國切結書以示確認參加交換計畫後，獎學金之審理將並行處理。
3. 申請人須在申請參與交換計畫之甄選前即取得下列外語能力測驗成績。外語能力測驗成績須於**兩年內**取得之有效成績證明。

\*申請人收到申請的境外姊妹校錄取書之後，由國際事務處彙整並統一公告獲選名單。

## ☑ 1-8參加境外姊妹校優秀學生交換計畫獎助學金

### 外語能力成績規定

名稱/標準	非應外(英)系學生	應外(英)系學生
TOEFL (紙本測驗)	540分	557分
TOEFL (網路測驗)	76分	83分
TOEIC	721分	771分
IELTS	6.0分	6.5分
GEPT	中級複試	中高級初試
名稱/標準	非應日系學生	應日系學生
日本語能力測驗	N2	N1
實用日本語檢定	D級	準B級

# 申請資料

## 1-8參加境外姊妹校優秀學生交換計畫獎助學金

已**簽章**之申請表\*1 (請繳交紙本及電子檔 (Pdf 檔))

最近 3 個月內 2 吋正面半身脫帽照片 (貼於申請表上) \*1

在學證明，以下擇一方式\*1

(1) 檢附繳費證明單 (2) 影印學生證正反面影本至教務處註冊組**蓋章**。

上一學期成績單正本 (**須含班級排名百分比**) \*1

語言能力證明

存摺影本\*1

獲獎事蹟或優秀表現證明影本 (如有)

## 獎學金資訊

赴大陸姊妹校優秀學生交換計畫獎助學金

名額：

不分校區，一學年至多10名

金額：

每名新臺幣1萬元

## 申請資格

### ✓ 赴大陸姊妹校優秀學生交換計畫獎助學金

1. 申請人須為參與大陸地區、香港、澳門姊妹校為期一學期交換學生計畫之學生，並於繳交申請境外姊妹校交換學生資料時，同時附上獎學金之申請。
2. 申請者須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且在台灣設有戶籍
3. 曾經領取中華民國政府補助之留學獎學金者，不具申請資格
4. 成績規定：學業成績出國前一學期須達到**全班前30%**  
操行成績出國前一學期須達到**80分(含)以上**

## 申請資格

### 赴大陸姊妹校優秀學生交換計畫獎助學金

5. 經姊妹校告知確定錄取、繳交出國切結書，以示確認參加交換計畫後，獎學金之申請將並行。
6. 外語能力成績須符合本校及姊妹校規定(有效期限為2年)

\*申請人收到申請的大陸地區姊妹校錄取書後，由國際事務處彙整並統一公告獲選名單。

# 申請資料

## 赴大陸姊妹校優秀學生交換計畫獎助學金

已簽章之申請表\*1 (請繳交紙本及電子檔 (Pdf 檔))

最近 3 個月內 2 吋正面半身脫帽照片 (貼於申請表上) \*1

中文研修計畫書 (800~1,000 字) 內容須包括赴國外研修之目標及計畫、預期出國研修課程及目前學習之相關性、未來展望。

在學證明，以下擇一方式\*1

(1) 檢附繳費證明單 (2) 影印學生證正反面影本至教務處註冊組蓋章。

上一學期成績單正本 (須含班級排名百分比) \*1

老師推薦函\*1

語言能力證明

存摺影本\*1

獲獎事蹟或優秀表現證明影本 (如有)

## 獎學金資訊

✓ 教育部學海飛颺

名額：

依教育部當年核定預算決定

金額：

每名新臺幣5萬-30萬不等

(實際金額依當年度預算而定)

獎學金分兩次核發(出國前/後)

\*備註：

112年度  
最高獲獎金額為  
新臺幣28萬/人

# 申請資格

## ✓ 教育部學海飛颺

1. 申請者須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且在台灣設有戶籍
2. 申請人須為參加本校
  - 國際交換學生計畫：一學期(約半年)赴國際姐妹校修讀學位。
  - 國際雙聯學制計畫：一學年(約一年)赴國際姐妹校修讀學位。
3. 於繳交申請境外姊妹校交換學生資料時，同時附上獎學金之申請
4. 成績規定：學業成績前一學期須達到**全班前30%**  
操行成績前一學期須達到**80分(含)以上**
5. 曾經領取中華民國政府補助之留學獎學金者，不具申請資格

## 申請資格

### ☑ 教育部學海飛颺

6. 外語能力成績須符合本校及姊妹校規定(有效期限為2年)
7. 在專業領域研究著作有具體獲獎事蹟，或參與全國性、國際性專題競賽獲獎者。  
(非必要)
8. 國外研修完畢須返回原薦送學校並取得學位，其於國外修讀學分由薦送學校依規定審核是否採認。
9. 經姐妹校告知確定錄取、繳交出國切結書以示確認參加交換計畫後，獎學金之申請將並行。

\*申請人收到申請的境外姊妹校錄取書後，由國際事務處彙整並統一公告獲選名單。

\*研修完畢須返回實踐大學並取得學位

# 申請資料

## 教育部學海飛颺

### 資料檢核表

已簽章之申請表\*1 (請繳交紙本及電子檔 (Word 檔))

最近 3 個月內 2 吋正面半身脫帽照片(貼於申請表上)\*1

中文研修計畫書(800~1,000 字)內容須包括赴國外研修之目標及計畫、預期出國研修課程及目前學習之相關性、未來展望。

在學證明，以下擇一方式\*1

(1)檢附繳費證明單(2)影印學生證正反面影本至教務處註冊組蓋章。

在校歷年成績單中文版正本\*1

上一學期成績單正本 (須含班級排名百分比) \*1

老師推薦函\*1

語言能力證明

存摺影本\*1

獲獎事蹟或優秀表現證明影本(如有)

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認定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相關補助資格資料(如有)

Study in Taiwan

Study in Shih Chien

Exchange Program

Student Service

Scholarships

Chinese Language Center

關於本處

留學台灣

申請實踐

出國交換

境外學生服務

獎助學金

Shih Chien +

國際鏈結

實踐教職員

	類別	計算方式
預計花費 (境外)	學費→ NTS _____元(A)	若無需繳交對方學費者則填 0 元
	生活費→ NTS _____元(B)	以德國為例，「公費留學生請領公費項目及支給數額表」計算，19,000 元/365 天*180 天(研習天數)*30(匯率)=281,096 元
	機票費→ NTS _____元(C)	以經濟艙來回機票估算
	總計→ NTS _____元(A)+ (B)+ (C)	

### 獎助學金

- 【公告】111學年度第1學期赴大陸姊妹校優秀學生交換計畫獎助學金申請資訊 2022-09-15
- 【公告】111學年度第1學期1-8參加境外姊妹校優秀學生交換計畫獎助學金申請資訊 2022-09-14
- 【公告】111年教育部學海飛颺補助—實踐大學學生甄選申請資訊 2022-09-14
- 【公告】111年教育部學海借珠補助—實踐大學學生甄選申請資訊 2022-09-14

申請表  
請用電腦繕打，  
請勿手寫!!



## 獎學金資訊

✓ 教育部學海惜珠

名額：

依教育部當年核定預算決定

金額：

包括一張國際來回經濟艙機票款、

國外學費及生活費等

獎學金分兩次核發(出國前/後)

\*備註：

112年度  
最高獲獎金額為  
新臺幣30萬/人

# 申請資格

## ✓ 教育部學海惜珠

1. 申請者須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且在台灣設有戶籍
2. 申請人須為參加本校
  - 國際交換學生計畫：一學期(約半年)赴國際姐妹校修讀學位。
  - 國際雙聯學制計畫：一學年(約一年)赴國際姐妹校修讀學位。
3. 於繳交申請境外姊妹校交換學生資料時，同時附上獎學金之申請
4. 成績規定：學業成績出國前一學期須達到**全班前30%**  
操行成績出國前一學期須達到**80分(含)以上**
5. 曾經領取中華民國政府補助之留學獎學金者，不具申請資格
6. 有各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認定之**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相關補助資格**。

# 申請資格

## ☑ 教育部學海惜珠

7. 外語能力成績須符合本校及姊妹校規定(有效期限為2年)
8. 在專業領域研究著作有具體獲獎事蹟，或參與全國性、國際性專題競賽獲獎者。  
(非必要)
9. 國外研修完畢須返回原薦送學校並取得學位，其於國外修讀學分由薦送學校依規定審核是否採認。
10. 經姐妹校告知確定錄取、繳交出國切結書以示確認參加交換計畫後，獎學金之申請將並行。

\*申請人收到申請的境外姊妹校錄取書後，由國際事務處彙整並統一公告獲選名單。

\*研修完畢須返回實踐大學並取得學位

## 獎學金常見問題

問題一：可以同時申請校內獎學金及教育部獎助金嗎？

回答：可以，申請表及資料皆需分開準備，不可一式多用

問題二：獎學金繳交資料可以使用交換申請的資料嗎？

回答：不行，交換申請和獎學金申請是分開獨立作業，申請表及資料皆需分開準備，不可一式多用

問題三：校內獎學金及教育部獎助金的申請截止日期？

回答：所有赴境外相關獎學金，皆與赴境外交換申請截止時間相同，本學期於10月13日(五)截止。(1-8校內獎學金依國際處受理時間辦理)

## 獎學金常見問題

問題四：如何得知獲獎名單、何時公告？

回答：獎學金將會於入取名單確認後做最後審查，將公布在本處網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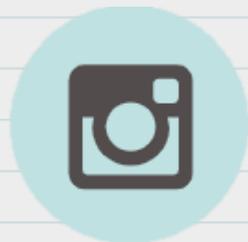
問題五：若因疫情影響，交換計畫改為在台灣上線上課程，獲獎資格會受影響嗎？

回答：若無實際出國，即便在台灣完成交換計畫，將取消獲獎資格。

**注意!!!**

申請獎學金後若辦理休學或退學則失去獎學金獲獎資格。

# OIA 社群





Q & A

歡迎至國際事務處洽詢

B棟3F